

评定残疾情况公示书

根据《伤残抚恤管理办法》第十条第一款的规定，现将申请人评残有关情况公示如下，在公示期内，如有异议可通过信函、电话或直接到本局反映该申请人相关情况。

公示时间为7个工作日，从2022年6月30日至2022年7月8日。

姓名	贺仲平	性别	男	出生年月	1995.11
工作单位	无				
住址	桃江县沾溪镇卫红村				
致残时间	2018年7月				
致残地点	武警锦州支队三大队十五中队				
致残原因	在部队服役期间训练受伤致残				
残疾性质	因公	拟评残疾等级	七级		
残疾情况	2018年7月在部队服役期间训练受伤致右膝关节前交叉韧带断裂，半月板损伤				

注：对涉及隐私或不宜公开的，不公示；公示期不计入审批办事时间。

桃江县 退役军人事务局(章)

2022年6月30日

(联系电话：地址： 0737-8889771)